

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2026年第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六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6年7月5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6年7月6日以书面决议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

3、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史宝峰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7人，实际出席7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香港法例第622章）、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组织章程细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募投金额分配额度确认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募投金额分配额度的方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未来超额配售选择权的行使情况，在当前各募投项目拟分配额度的范围内批准调整方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714,149.5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4,913.35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募投金额分配额度确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2、审议并通过《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将本次募集资金（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的金额）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协定存款有关协议，存款利率按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约定的协定存款利率执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确保募集资金的流动性，根据公司资金需求随时取用。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3、审议并通过《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订多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新增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新能源基地项目”、“多能互补一体化项目”、“绿色生态发展综合利用项目”、“融合发展型新能源项目”中各具体项目的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批准办理具体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订多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三、备查文件

- 1、2026 年第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募投金额分配额度确认的核查意见；
-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核查意见；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募投金额分配额度确认的核查意见；
-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核查意见；
- 6、关于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